

## 江西省航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预计 2019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概述

#####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表决和审议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是预计 2019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根据公司业务  
发展及经营情况，预计 2019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40,000  
万元。

##### （二）预计日常性关联性交易基本情况

序号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别	预计发生金额（万元）
1	许俊波	为公司贷款担保	28,000.00
2	许惠珍	为公司贷款担保	
3	新余市航 宇时代投 资管理中 心(有限 合伙)	为公司贷款担保	
4	张运东	为公司贷款担保	

5	许俊波	关联方资金拆借	12,000
---	-----	---------	--------

(三)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注册资本	住所	企业类型 (如适用)	法定代表人 (如适用)	主营业务
许俊波		广东省深圳宝安区裕安一路3016号			
许惠珍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宝城翻身路91号			
张运东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村			
新余市航宇时代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新余市分宜县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四楼	有限合伙企业	张运东	投资管理、企业投资等
张运东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村			

## （二） 关联关系

许俊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董事长，许惠珍为许俊波的妻子；新余市航宇时代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本公司股东；张运东为本公司股东，新余市航宇时代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 三、 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预计将于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期间，根据需向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申请贷款。许俊波、许惠珍、新余市航宇时代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张运东预计将分别为本公司向前述银行贷款提供总额不超过28,000万元的保证担保。

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公司预计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期间将向股东许俊波拆入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以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 四、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为股东及其关联方为本公司提供担保并提供拆借资金，本公司为被担保方和资金借入方。上述关联交易均不会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关联方的无偿借款为公司纯受益行为，是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本公司在2019年的运营过程中所需流动资金，股东为本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并向本公司提供流动资金有利于持续稳定经营，促进本公司的发展。

(二)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关联担保及关联交易资金主要用于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有利于本公司经营与发展。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所需，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六、 备查文件目录**

《江西省航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江西省航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5日